

证券代码：000709

证券简称：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3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河钢股份	股票代码	0007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卜海	梁柯英	
办公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电话	(0311)66770709	(0311)66770709	
电子信箱	hggf@hbisco.com	hggf@hbisco.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75,030,623,557.55	50,437,653,394.56	50,437,653,394.56	4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21,137,569.20	692,910,856.44	686,344,741.12	12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09,987,206.57	657,832,518.99	651,266,403.67	13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514,790,800.48	3,001,304,395.11	3,003,011,991.98	183.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45	0.04	2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45	0.04	2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6%	0.82%	0.81%	1.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42,768,788,505.39	241,229,868,166.70	241,229,868,166.70	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198,137,984.67	57,857,954,347.18	57,857,954,347.18	-4.6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18年12月7日，国家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通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及新租赁准则规定，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9,7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邯钢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9.73%	4,218,763,010	4,218,763,010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45%	1,853,409,753	1,853,409,753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7%	432,063,701	432,063,70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2%	277,863,217	277,863,21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230,034,501	230,034,501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7%	91,970,260	91,970,260		
廖强	境内自然人	0.24%	25,190,337	25,190,33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4%	25,022,570	25,022,570		
郭晓全	境内自然人	0.19%	20,293,000	20,293,000		
关文海	境内自然人	0.18%	19,300,000	19,3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邯钢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和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系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邯钢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承					

	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2018 年河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18 河钢 G1	111071	2018 年 03 月 26 日	2023 年 03 月 26 日	70,000	5.42%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河钢 01	112999	2019 年 11 月 25 日	2024 年 11 月 26 日	150,000	4.08%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9 河钢 02	149011	2019 年 12 月 11 日	2024 年 12 月 12 日	150,000	4.11%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HBIS01	149099	2020 年 04 月 17 日	2025 年 04 月 20 日	150,000	3.38%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HBIS02	149181	2020 年 07 月 29 日	2025 年 07 月 30 日	150,000	4.2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74.42%	74.95%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94	3.16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与唐山市政府就唐山分公司关停及退城搬迁补偿事项签订了《关于唐山分公司退城搬迁协议》。2021 年 8 月 17 日，唐山分公司收到唐山市政府拨付的搬迁补偿款 2,311,447,402.00 元，占应收补偿款的 6.9%。河钢唐钢及唐钢发展将加快推进剩余土地出让各项工作，预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可完成约 2980 亩（含首批 251 亩）的土地出让，唐山分公司可收到搬迁补偿款约 220 亿元（含首笔补偿款 23.11 亿元）；预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可完成剩余约 2780 亩的土地出让，唐山分公司可收到约 114 亿元搬迁补偿款。届时，唐山分公司本次退城搬迁补偿款可全部到位。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退城搬迁补偿协议>履行情况进展公告》。